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2.1 基金产品情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联接
场内简称	-
基金主代码	001361
交易代码	0013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59,929,599.3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以达到投资目标。当本基金申购、赎回和买卖目标ETF,或基金自身的申购、赎回对本基金跟踪标的指数的效果可能带来影响时,或预期成份股发生调整和成份股发生配股、增发、分红等行为时,基金管理人会在10个交易日内对投资组合进行适当调整,以便实现对跟踪误差的有效控制。 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力争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5%,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业绩比较基准	95%×中证TMT 150指数收益率+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股票型指数基金,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较高的品种。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1 目标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主代码	5122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7月18日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年8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2 目标基金产品说明

基金名称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TMT150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律法规限制,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或者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TMT15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274,671.45
2.本期利润	150,434,889.45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364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03,463,050.3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75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1.28%	1.96%	27.25%	2.24%	-5.97%	-0.2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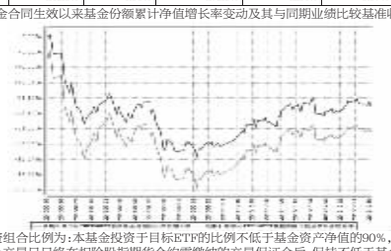

注: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同时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本基金的建仓期为自2015年6月1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投资组合达到上述投资组合比例的要求。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年6月15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满一年。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薛冠志	景顺长城中证医药卫生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5日	-	4	经济学硕士,FRM。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风险管理助理、风险管理专员、量化及ETF投资部量化及ETF专员职务;自2015年2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年4季度,基建和制造业投资增速虽有所企稳,但其他各项指标基本都表现一般,PMI指数仍持续低于荣枯平衡线,CPI则回落至1.50%的水平,PPI持续负值。预计政策仍将继续宽松,但货币政策宽松力度和宽松频率可能有所减弱。股票市场在经历第3季度的暴跌后,市场情绪有所好转,市场指数在4季度有所反弹。TMT板块在4季度大幅度跑赢大盘指数,风险有所累积,但长期来看TMT受益于消费及产业结构升级,供给侧改革也将为科技类企业提供一个更加优质的创业环境,TMT板块将充满投资机会。

本基金是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的联接基金,主要投资于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报告期内,本基金根据申购赎回情况及目标ETF成份股的复牌进度进行日常操作,使基金仓位达到合同规定的范围,并力争控制跟踪误差和跟踪偏离度在较低的水平上。

展望2016年1季度,我们认为供给侧结构改革下过剩产能的逐步出清需要财政政策和货币政策的长期配合,短期内看不到货币政策转向,虽继续宽松,但宽松力度及频率可能有所减弱。财政赤字率将进一步上升,财政政策可能更加积极。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4季度,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28%,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7.25%。报告期内,本基金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控制在0.35%以内,但因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大部分时间仍处于建仓期,期间基金建仓尚未完成,导致本基金本报告期内相对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跟踪误差(年化)超出4%。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采取合理措施避免跟踪误差进一步扩大,并力争使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4%。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49,865.00	0.02
	其中:股票	149,865.00	0.02
2	基金投资	747,978,900.00	92.9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6,327,480.72	7.00
8	其他资产	584,697.36	0.07
9	合计	805,040,943.0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86,703.00	0.0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63,162.00	0.01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49,865.00	0.02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代码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122	宏图高科	3,300	63,162.00	0.01
2	600584	长电科技	2,700	61,911.00	0.01
3	600990	四创电子	300	24,792.00	0.0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股票型指数基金	交易型开放式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47,978,900.00	93.09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调整的频率和交易成本。

5.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1.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2.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2.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555,676.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1,688.9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924.42
5	应收申购款	6,407.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84,697.36

5.12.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2.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122	宏图高科	63,162.00	0.01	因重大事项停牌
2	600584	长电科技	61,911.00	0.01	因重大事项停牌
3	600990	四创电子	24,792.00	0.00	因重大事项停牌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35,831,844.7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2,533,199.8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88,435,445.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59,929,599.30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
场内简称	景顺TMT
基金主代码	512220
交易代码	51222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7月1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9,967,642.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中证TMT150指数为标的指数,采用完全复制法,即以完全按照标的指数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为原则,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股票在投资组合中的权重原则上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在因特殊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成份股停牌、流动性不足、法律法规限制,其它合理原因导致本基金管理人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构成严重制约等)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情况,结合经验判断,综合考虑相关性、估值、流动性等因素挑选标的指数中其他成份股或备选成份股进行替代或者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缩小跟踪误差。本基金力争使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TMT15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10月1日 - 2015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6,055,857.83
2.本期利润	154,957,880.0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82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64,308,114.05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819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主要财务指标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指期货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江科宏	景顺长城中证医药卫生ETF、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景顺长城研究精选股票型基金、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基金、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	2014年7月18日	-	8	经济学硕士,CFA。2007年至2010年担任本公司风险管理经理职务。2011年2月重新加入本公司,担任研究员等职务;自2012年6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薛冠志	景顺长城中证医药卫生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景顺长城中证800食品饮料ETF、景顺长城中证TMT150ETF联接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2月10日	-	4	经济学硕士,FRM。2011年7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风险管理助理、风险管理专员、量化及ETF投资部量化及ETF专员职务;自2015年2月起担任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按基金合同生效日填写,"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聘任后的公告日期,"离任日期"指根据公司决定的解聘日期(公告前一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未发现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完善相应制度及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各种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A股市场在9月下旬出现的寻底苗头在4季度得到强化,各行业、概念、风格普遍上涨,但分化明显:沪深300仅收复逾半上季跌幅,而创业板则表现突出,虚拟现实、量子通信、军工概念、婴童教育等明星题材以及千变万化的转型、并购、借壳、举牌等成为上涨的主要驱动力;当然精准医疗等行业确实出现了基本面的实质性突破,为人类战胜恶性疾病带来希望,相关公司也表现优异;部分行业如锂电板块,虽然具备基本面月度数据的支撑,但不可持续的竭泽而渔令人担心其持续性。随着估值走高、融材钝化、人民币汇率波动、美元加息升值、甚至欧洲暴恐等负面因素的累积,市场在12月份重归盘整。

资金持续涌向转型、新兴行业,"成长"和"价值"的分化加剧,引发巨大分歧,有分析认为价值股与成长股的表现天壤之别源自两类投资者无法弥合的偏好差异——好似认准第一口奶味的婴儿,对自己的口味坚定认同,对其他口味坚决排斥——甚至由此推演出少数投资者理性高冷,大多数A股投资者狂热、缺乏理性的偏颇结论。我们则认为,不应只看到成长与价值的矛盾面,更应分析其背后体现出的共性问题——中国改革开始"触及灵魂"由此面临巨大的困难,而新一届领导集体坚定改革转型的态度得到包括广大投资者在内的人民群众的普遍拥护。成长与价值的矛盾看似突出,成长股投资者与价值股投资者分歧看似巨大,仅摸到价值或仅摸到成长正如盲人摸象有人抱了大象粗腿有人抱了大象耳朵,象腿和象耳看似完全不同,但用更科学的视角看,象腿里的每一个细胞都包含了与象耳里每一个细胞完全相同的DNA序列,携带完全同质的遗传信息。试想转型轻而易举,改革又是普遍受益的帕累托改进,恐怕A股市场早已遍地高大上的脸书苹果,何愁新兴行业估值居高不下、只见公司转型试错业绩GO-HELL,不见一个GO-OGLE;试想供给侧改革成功推进,"未来的"腾讯、百度、京东早已荣归祖国,众多主业清晰、成长高速的创业公司早已在A股遍地开花,贡献出一个个十倍百倍股,何愁利润全靠并购重组、独角兽低调转性嫁作亮人妇。因此成长与估值的矛盾并非不可调和,价值股持续低迷和成长股持续高估的共同根源就是改革进入深水区,旧经济积弊难复,新经济巧妇难炊。只有具备坚定的决心和勇气,才能对改革转型抱有乐观信仰。如果一定要把拥抱低估值定义为理性,我们认为对旧经济彻底放弃幻想、坚定的拥抱改革拥抱转型是更高层次的理性,更大的正能量。当然,如果能通过强化法制建设,进一步杜绝坐庄操纵、内幕交易、违规资金等因素,让述其性会更纯净,其单纯的估值风险也更容易消化,估值相关的社会批评和关切也会淡化,资本市场对经济资源的配置作用也会更正面突出。

当季度,基于上述观察判断,本基金仓位回归中性偏高水平,重点增持了精准医疗和医保控费受益公司,维持了移动营销、手游、环保和高铁等高成长行业的较高配置,降低了电动车板块的配置,期待行业回归可持续的理性经营,减持了苹果产业链相关电子公司。

展望未来,我们认为近期人民币贬值并不意味着中国故事的结束,也绝不代表中国竞争优势的丧失。未来中国是成功实现转型实现新的飞跃,还是自此陷入中等收入陷阱,我们选择坚信前者,这是我们保持大局乐观的信仰基础。映射到股市,我们认为A股市场会在成功改革和经济转型的推动下,实现中枢依次抬升。其中,成长型中小市值公司将成为改革红利释放的最大受益者,民营经济的活力必将得到释放,会有一大批中小市值公司成长起来。我们将更加重视自下而上的精选个股,估值与成长性并重,重点关注新兴产业和消费行业,从中发掘良好的投资机会。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2015年4季度,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24.62%,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8.4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52,397,981.40	98.32
	其中:股票	752,397,981.40	98.3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2,514,482.59	1.64
8	其他资产	375,889.22	0.05
9	合计	765,288,353.2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5,024,883.00	39.9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3,337,043.00	1.74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82,276,867.40	50.02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49,754,024.00	6.51
S	综合	2,005,164.00	0.26
	合计	752,397,981.40	98.44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725	京东方A	8,232,100	24,449,337.00	3.20
2	600637	百视通	636,600	24,120,774.00	3.16
3	300059	东方财富	412,200	21,446,766.00	2.81
4	300104	乐视网	351,413	20,663,084.40	2.70
5	600050	中国联通	2,936,300	18,146,334.00	2.37
6	000063	中兴通讯	817,100	15,222,573.00	1.99
7	002415	海康威视	422,800	14,540,092.00	1.90
8	300027	华谊兄弟	336,600	13,962,168.00	1.83
9	000100	TCL集团	2,958,500	12,603,210.00	1.65
10	002230	科大讯飞	311,700	11,548,485.00	1.51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本基金力争利用股指期货的杠杆作用,降低股票仓位频繁调整的交易成本和跟踪误差,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者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72,641.3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47.86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5,889.22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300104	乐视网	20,663,084.40	2.70	因重大事项停牌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44,967,642.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81,0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19,967,642.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基金管理人本期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2、《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景顺长城中证TMT1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6、其他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9.2 存放地点

以上备查文件存放在本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办公时间免费查阅。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景顺长城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6年1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6年1月2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